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9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16年11月9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三）上午 9:00，会期半天。
 - (2)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11 月 8 日至 2016 年 11 月 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11 月 9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11 月 8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11 月 9 日下午 15:00。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深圳证券交

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年11月4日

7、出席对象：

(1) 截止2016年11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内容
议案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2	《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庄浩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	选举张和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3	选举庄澍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	选举龚红鹰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3	《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1	选举郭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2	选举高晶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3	选举黄炳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4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议案5	《关于选举周承东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 1 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2、议案 3 实行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

2、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 16:00 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时间：2016 年 11 月 7 日 8:30-11:30，13:00-16:00。

4、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 9 号，邮编：361027，传真：0592-631633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许文秀

2、联系电话：0592-6316330

3、传真号码：0592-6316330

4、电子邮箱：xuwx@jihong.cc

- 5、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
- 6、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7、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若为授权则需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提前半小时到会场。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0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03”，投票简称为“吉宏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不设置总议案，具体议案对应“议案编码”如下：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序号	议案内容	议案编码
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1	选举庄浩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1
2.2	选举张和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2.3	选举庄澍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2.4	选举龚红鹰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议案 3	《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1	选举郭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1
3.2	选举高晶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3.3	选举黄炳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议案 4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4.00
议案 5	《关于选举周承东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5.00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选举董事时采用累积投票，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别选举，设置为两个议案。如议案 2 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 2.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2.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议案 3 为选举独立董事，则 3.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3.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候选人人数）为限进行投票，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选举票数总额下自主分配，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 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 2，有 4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议案 3，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11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8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截止2016年11月4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803）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股东账号：_____ 持有股数：_____股

联系电话：_____ 登记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股东签字（盖章）：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庄浩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	选举张和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3	选举庄澍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	选举龚红鹰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 3	《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1	选举郭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2	选举高晶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3	选举黄炳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 4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选举周承东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2、请股东在选定表决意见下打“√”。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